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6-039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转债代码：113699 转债简称：金 25 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及候选人情况

按照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六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3 名。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青海、王先成、黄海根、王慈成、王友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潘帅（会计专业人士）、叶希善、韦华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方式

1、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会审议前，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还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如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另请董事会、符合提名条件的股东提名独立董事，待上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召开股东会进行选举。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实行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选举的原则。即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完成换届选举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仍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履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王青海先生简历：

王青海先生，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

王青海先生2009年3月至2011年5月，历任金诚信矿业管理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员、证券法务部副经理；2011年5月至2016年4月，历任公司证券法务部副经理、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2016年4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副总裁；2017年5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任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王青海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先成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另外四位实际控制人为叔侄关系。截至目前，王青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约0.04%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 王先成先生简历：

王先成先生，195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王先成先生1997年12月至今历任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8年1月至2011年5月，历任金诚信矿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总裁；2014年12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王先成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目前，王先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约0.90%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3. 黄海根先生简历：

黄海根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

中共党员。

黄海根先生自1986年8月至2022年7月任职于中条山集团，曾任篦子沟矿副矿长、胡家峪矿矿长、中条山集团胡家峪矿业公司董事长、经理、中条山集团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条山集团总经理助理、铜矿峪矿党委副书记、矿长、正高级采矿工程师；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

黄海根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4.王慈成先生简历：

王慈成先生，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王慈成先生于1997年12月至今任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1月至2011年5月任金诚信矿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8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总经济师；2022年3月至2023年5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23年5月至2025年8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总经济师。

王慈成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目前，王慈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约0.2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5.王友成先生简历：

王友成先生，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王友成先生于1997年12月至今历任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副总经理、董事；2008年1月至2011年5月任金诚信矿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友成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目前，王友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约0.2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潘帅女士简历：

潘帅女士，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

潘帅女士自2007年12月至2019年11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目前兼任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自202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未在其他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

潘帅女士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叶希善先生简历：

叶希善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研究生，拥有律师资格。

叶希善先生自2006年至2019年任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副教授；自2019年至今在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任职，现为该所合伙人。自2023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其他上市公司兼任独董。

叶希善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3.韦华南先生简历：

韦华南先生，196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

韦华南先生2020年10月至2023年5月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3年6月至2024年4月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技术专家；2024年12月至今任中国黄金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韦华南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